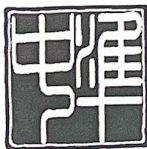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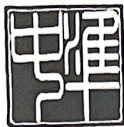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的
专项鉴证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TEL: (010) 88356126
(传真) FAX: (010) 88354837
(邮编) POSTCODE: 100044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的
专项鉴证报告

中准专字[2023]2239 号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中水务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中准审字[2023]2122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在对前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国中水务公司编制的《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国中水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上证函[2022]3 号）的规定编制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专项鉴证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专项鉴证意见。

三、形成专项鉴证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

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专项鉴证工作，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规定编制且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专项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专项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国中水务公司编制的《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

五、报告使用限制

为了更好地理解国中水务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该情况表应当与经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鉴证意见是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出具的，仅作为国中水务公司披露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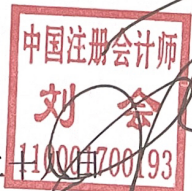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



主题词：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 专项鉴证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8,759.82		38,449.9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1.89		750.6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56		1.9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 销售材料, 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 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61.89	房屋及场地租金收入和经营受托管理业务收入	750.62	房屋、场地租金收入和正常经营之外的、偶发的补贴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 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 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1.89		750.6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				



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8,597.93		37,699.28



本表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丁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云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亚俊





营业执照

(副本) (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撕拆事务合伙人 田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报告、资产评估报告、财务审计报告、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其他经营活动；接受委托办理法律事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 至 2063年10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2021年 12月 10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田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11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财政部、证监会发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2020-11-09 03:09

新《证券法》于2020年3月1日起施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应当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近日，财政部、证监会发布截至2020年10月10日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备案会计师事务所名单如下：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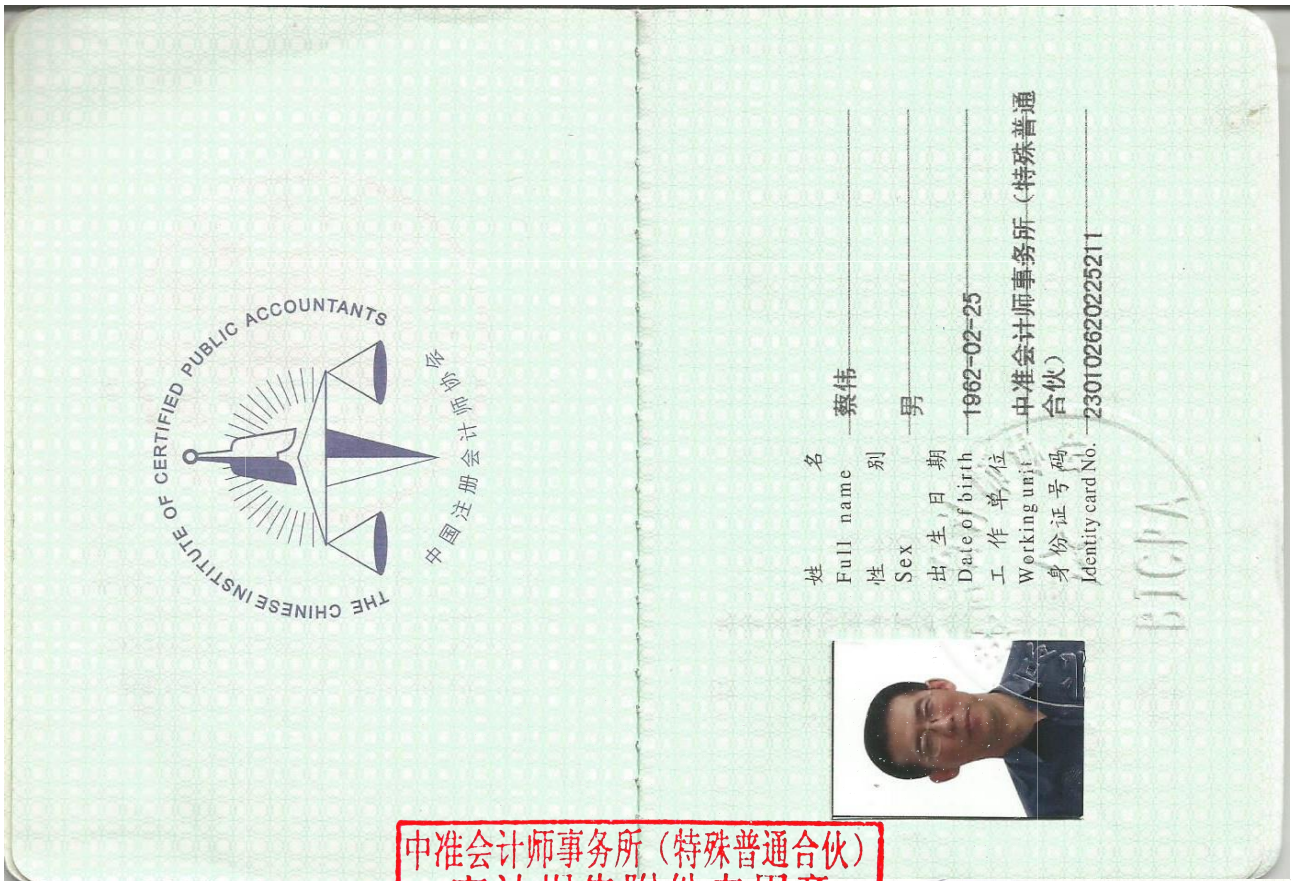
详细信息见财政部和证监会网站。原文链接：

财政部：

http://kjs.mof.gov.cn/gongzuotongzhi/202011/t20201102_3614971.htm

证监会：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pgj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姓名	刘金
Full name	刘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11-13
Date of birth	1989-11-13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184198911130415
Identity card No.	23018419891113041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会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